

上海市公安局宝山分局 2020 年部门预算

目录

第一部分 上海市公安局宝山分局概况

一、主要职能

二、部门预算部门构成

第二部分 上海市公安局宝山分局 2020 年部门预算报表

一、2020 年部门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二、2020 年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三、2020 年部门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部门预算经济分类预算表

四、2020 年部门“三公”经费和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表

五、2020 年部门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六、2020 年部门收支预算总表

七、2020 年部门收入预算总表

八、2020 年部门支出预算总表

第三部分 上海市公安局宝山分局 2020 年预算编制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二部分 上海市公安局宝山分局 2020 年部门预算报表

1、2020 年部门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编制部门:上海市公安局宝山分局

部门:元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拨款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1,355,710,334.9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		二、国防支出			
		三、公共安全支出	1,039,488,045.56	1,039,488,045.56	
		四、教育支出			
		五、科学技术支出			
		六、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3,949,741.20	93,949,741.20	
		八、卫生健康支出	42,298,660.20	42,298,660.20	
		九、节能环保支出			
		十、城乡社区支出			
		十一、农林水支出			
		十二、交通运输支出			
		十三、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十四、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五、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六、住房保障支出	179,973,888.00	179,973,888.00	
		十七、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十八、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十九、其他支出			
收入总计	1,355,710,334.96	支出总计	1,355,710,334.96	1,355,710,334.96	

2、2020 年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编制部门:上海市公安局宝山分局

部门: 元

项目			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039,488,045.56	774,794,077.56	264,693,968.00
204	02		公安	1,039,488,045.56	774,794,077.56	264,693,968.00
204	02	01	行政运行	774,794,077.56	774,794,077.56	
204	02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64,693,968.00		264,693,968.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3,949,741.20	93,051,741.20	898,000.00
208	05		行政事业部门养老支出	93,949,741.20	93,051,741.20	898,000.00
208	05	01	行政部门离退休	5,672,700.00	4,774,700.00	898,000.00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8,850,308.80	58,850,308.80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9,426,732.40	29,426,732.4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2,298,660.20	42,298,660.20	
210	11		行政事业部门医疗	42,298,660.20	42,298,660.20	
210	11	01	行政部门医疗	34,942,371.60	34,942,371.60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7,356,288.60	7,356,288.6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79,973,888.00	179,973,888.00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179,973,888.00	179,973,888.00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75,013,488.00	75,013,488.00	
221	02	03	购房补贴	104,960,400.00	104,960,400.00	
			合 计	1,355,710,334.96	1,090,118,366.96	265,591,968.00

3、2020 年部门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部门预算经济分类预算表

编制部门:上海市公安局宝山分局

部门:元

项目		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经济分 类科目 编码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301		工资福利支出	904,218,690.96	904,218,690.96	
301	01	基本工资	115,328,256.00	115,328,256.00	
301	02	津贴补贴	421,966,692.00	421,966,692.00	
301	03	奖金	151,550,688.00	151,550,688.00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 费	58,850,308.80	58,850,308.80	
301	09	职业年金缴费	29,426,732.40	29,426,732.40	
301	10	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4,942,371.60	34,942,371.60	
301	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7,356,288.60	7,356,288.60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9,783,865.56	9,783,865.56	
301	13	住房公积金	75,013,488.00	75,013,488.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70,843,860.00		170,843,860.00
302	01	办公费	6,000,000.00		6,000,000.00
302	02	印刷费	1,000,000.00		1,000,000.00
302	05	水费	1,300,000.00		1,300,000.00
302	06	电费	16,500,000.00		16,500,000.00
302	07	邮电费	1,200,000.00		1,200,000.00
302	09	物业管理费	8,555,500.00		8,555,500.00
302	11	差旅费	5,500,000.00		5,500,000.00
302	13	维修(护)费			
302	14	租赁费	135,000.00		135,000.00
302	16	培训费	600,000.00		600,000.00
302	17	公务接待费	800,000.00		800,000.00
302	18	专用材料费	2,000,000.00		2,000,000.00
302	24	被装购置费	350,000.00		350,000.00
302	26	劳务费	15,000,000.00		15,000,000.00

302	27	委托业务费	7,000,000.00		7,000,000.00
302	28	工会经费	12,615,094.92		12,615,094.92
302	29	福利费	13,046,400.00		13,046,400.00
302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1,000,000.00		21,000,000.00
302	39	其他交通费用	24,931,360.00		24,931,360.00
3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3,310,505.08		33,310,505.08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955,816.00	5,955,816.00	
303	01	离休费	531,140.00	531,140.00	
303	02	退休费	4,238,560.00	4,238,560.00	
303	05	生活补助	98,916.00	98,916.00	
303	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087,200.00	1,087,200.00	
310		资本性支出	9,100,000.00		9,100,000.00
310	02	办公设备购置	6,500,000.00		6,500,000.00
310	03	专用设备购置	2,500,000.00		2,500,000.00
310	13	公务用车购置			
310	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100,000.00		100,000.00
		合 计	1,090,118,366.96	910,174,506.96	179,943,860.00

4、2020 年部门 “三公” 经费和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表

编制部门:上海市公安局宝山分局

部门:万元

2019 年预算数						2019 年机 关运 行经 费预 算数	2019 年执行数						2020 年预算数						2020 年机 关运 行经 费预 算数
合计	因公 出国 (境) 费	公 务 接 待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 费				合计	因公 出国 (境) 费	公 务 接 待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 费			合计	因公 出国 (境) 费	公 务 接 待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 费			
			小计	购 置 费	运 行 费					小计	购 置 费	运 行 费				小计	购 置 费	运 行 费	
2980.50	0.00	80.00	2900.50	787.00	2113.50	18492.01	2544.95	42.70	56.98	2445.27	726.61	1718.66	2980.50	0.00	80.00	2900.50	787.00	2113.50	17994.39

5、2020 年部门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部门：元

项目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合计							

上海市公安局宝山分局 2020 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6、2020 年部门收支预算总表

编制部门:上海市公安局宝山分局

部门:元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财政拨款收入	1,355,710,334.9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355,710,334.96	二、国防支出	
2. 政府性基金收入		三、公共安全支出	1,044,144,045.56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四、教育支出	
三、其他收入	4,656,000.00	五、科学技术支出	
四、结余结转收入		六、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 一般公共预算结余结转		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3,949,741.20
2. 政府性基金结余结转		八、卫生健康支出	42,298,660.20
3. 非财政拨款结余结转		九、节能环保支出	
		十、城乡社区支出	
		十一、农林水支出	
		十二、交通运输支出	
		十三、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四、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五、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六、住房保障支出	179,973,888.00
		十七、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十八、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十九、其他支出	
收入总计	1,360,366,334.96	支出总计	1,360,366,334.96

7、2020 年部门收入预算总表

编制部门：上海市公安局宝山分局

部门：元

项目			收入预算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政府性基金收入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其他收入	一般公共预算结余结转	政府性基金结余结转	非财政拨款结余结转
类	款	项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044,144,045.56	1,039,488,045.56			4,656,000.00			
204	02		公安	1,044,144,045.56	1,039,488,045.56			4,656,000.00			
204	02	01	行政运行	774,794,077.56	774,794,077.56						
204	02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69,349,968.00	264,693,968.00			4,656,00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3,949,741.20	93,949,741.20						
208	05		行政事业部门养老支出	93,949,741.20	93,949,741.20						
208	05	01	行政部门离退休	5,672,700.00	5,672,700.00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8,850,308.80	58,850,308.80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9,426,732.40	29,426,732.4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2,298,660.20	42,298,660.20						
210	11		行政事业部门医疗	42,298,660.20	42,298,660.20						
210	11	01	行政部门医疗	34,942,371.60	34,942,371.60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7,356,288.60	7,356,288.6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79,973,888.00	179,973,888.00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179,973,888.00	179,973,888.00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75,013,488.00	75,013,488.00						
221	02	03	购房补贴	104,960,400.00	104,960,400.00						
			合 计	1,360,366,334.96	1,355,710,334.96			4,656,000.00			

8、2020 年部门支出预算总表

编制部门:上海市公安局宝山分局

部门:元

项目			支出预算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044,144,045.56	774,794,077.56	269,349,968.00
204	02		公安	1,044,144,045.56	774,794,077.56	269,349,968.00
204	02	01	行政运行	774,794,077.56	774,794,077.56	
204	02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69,349,968.00		269,349,968.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3,949,741.20	93,051,741.20	898,000.00
208	05		行政事业部门养老支出	93,949,741.20	93,051,741.20	898,000.00
208	05	01	行政部门离退休	5,672,700.00	4,774,700.00	898,000.00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8,850,308.80	58,850,308.80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9,426,732.40	29,426,732.4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2,298,660.20	42,298,660.20	
210	11		行政事业部门医疗	42,298,660.20	42,298,660.20	
210	11	01	行政部门医疗	34,942,371.60	34,942,371.60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7,356,288.60	7,356,288.6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79,973,888.00	179,973,888.00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179,973,888.00	179,973,888.00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75,013,488.00	75,013,488.00	
221	02	03	购房补贴	104,960,400.00	104,960,400.00	
			合 计	1,360,366,334.96	1,090,118,366.96	270,247,968.00

第三部分 上海市公安局宝山分局 2020 年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上海市公安局宝山分局 2020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上海市公安局宝山分局 2020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为 1355710334.96 元。收入主要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资金收入 1355710334.96 万元；支出包括：公共安全支出 1039488045.56 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3949741.20 元、卫生健康支出 42298660.20 元、住房保障支出 179973888.00 元。

二、关于上海市公安局宝山分局 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1、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情况

上海市公安局宝山分局 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财政拨款 1355710334.96 元, 比 2019 年执行数减少 108686266.70 元, 主要原因是 2020 年预算人数小于 2019 年平均人数。

2、一般公共预算当年财政拨款结构情况

公共安全支出 1039488045.56 元, 占 76.6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3949741.20 元, 占 6.93%; 卫生健康支出 42298660.20 元, 占 3.12%; 住房保障支出 179973888.00 元, 占 13.28%;

3、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公共安全支出—公安—行政运行 774794077.56 元,比 2019 年执行数减少 110099735.37 元, 下降 12.44%, 主要原

因是 2020 年预算人数小于 2019 年平均人数。

(2) 公共安全支出—公安—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64693968.00 元, 比 2019 年执行数增加 924250.79 元, 增长 0.35%, 主要原因是增加部分智慧公安项目。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行政事业部门离退休—归口管理的行政部门离退休 5672700.00 元, 比 2019 年执行数增加 873643 元, 增长 18.20%, 主要原因是退休人员增加。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行政事业部门离退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8850308.80 元, 比 2019 年执行数减少 3421791.10 元, 下降 5.49%, 主要原因是 2020 年预算人数小于 2019 年平均人数。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行政事业部门离退休—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9426732.40 元, 比 2019 年执行数增加 1090955.90 元, 增长 3.85%, 主要原因是补缴部分人员职业年金。

(6) 卫生健康支出—行政事业部门医疗—行政部门医疗 34942371.60 元, 比 2019 年执行数增加 1293779.40 元, 增长 3.84%, 主要原因是补缴部分人员医疗保险。

(7) 卫生健康支出—行政事业部门医疗—公务员医疗补助 7356288.60 元, 比 2019 年执行数增加 533017.68 元, 增长 7.81%, 主要原因是补部分人员医疗补助。

(8) 住房保障支出—住房改革支出—住房公积金

75013488.00 元，比 2019 年执行数增加 1189815 元，增长 1.61%，主要原因是补缴部分人员住房公积金。

(9) 住房保障支出—住房改革支出—购房补贴 104960400.00 元，比 2019 年执行数减少 737700 元，下降 0.70%，主要原因是 2020 年预算人数小于 2019 年平均人数。

三、上海市公安局宝山分局 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上海市公安局宝山分局 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1090118366.96 元，其中：人员经费 910174506.96 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机关事业部门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等；公用经费 179943860.00 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维修(护)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等。

四、关于上海市公安局宝山分局 2020 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上海市公安局宝山分局 2020 年“三公”经费预算数为 2980.50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公务接待费 80.0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2900.50 万元。2020 年“三公”经费与 2019 年预算持平。

五、关于上海市公安局宝山分局 2020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

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上海市公安局宝山分局 2020 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支出。

六、关于上海市公安局宝山分局 2020 年部门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2020 年上海市公安局宝山分局收入预算为 1360366334.96 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60730065.30 元，增长 4.67%。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355710334.96 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62112065.30，增长 4.80%，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及工资基数增加的社保缴费增长；支出预算为 1360366334.96 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60730065.30 元，增长 4.67%，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及工资基数增加的社保缴费增长，其中：公共安全支出 1044144045.56 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3949741.20 元、卫生健康支出 42298660.20 元、住房保障支出 17997388.00 元。

七、关于上海市公安局宝山分局 2020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上海市公安局宝山分局 2020 年收入预算为 1360366334.96 元，其中公共安全支出 1044144045.56 元，占 76.7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3949741.20 元，占 6.91%；卫生健康支出 42298660.20 元，占 3.11%；住房保障支出 179973888.00 元，占 13.23%。

八、关于上海市公安局宝山分局 2020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上海市公安局宝山分局 2020 年支出预算为

1360366334.96 元，其中：基本支出为 1090118366.96 元，占 80.13%；项目支出 270247968.00 元，占 19.87%。

九、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1、机关运行经费预算

上海市公安局宝山分局 2020 年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179943860.00 元，比 2019 年度减少 4976200.98 元，主要原因是 2020 年公用经费节减 10%。

2、政府采购情况

2020 年度本部门政府采购金额（以合同签订为准）22477.62 万元，其中：货物采购金额 1279.00 万元、工程采购金额 150.00 万元、服务采购金额 21048.62 万元。

2020 年本部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 7241.22 万元，其中面向小微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 4954.12 万元。

3、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上海市公安局宝山分局共有车辆 645 辆，其中，执法执勤用车 645 辆、其他用车 0 辆。部门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19 台（套），部门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7 台（套），部门价值 2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3 台（套）。

2020 年部门预算安排共购置 46 辆车，主要是因为执法执勤车辆购置，其中轿车 46 辆；2020 年部门预算未安排购置部门价值 50~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4、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情况

上海市公安局宝山分局 2020 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预算。

5、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0 年上海市公安局宝山分局实行绩效管理的项目 3 个，涉及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 16953.99 万元。

十、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一)、2020 年勤务辅警经费情况说明

1、项目概况

(1)、项目背景：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规范公安机关警务辅助人员管理工作的意见》等中央文件精神，“规范警务辅助人员管理”作为上海公安改革“六十条”的重点项目，市政府办公厅下发了《上海公安机关警务辅助人员管理办法》，明确规范了警务辅助人员的定义、招聘、职责、管理、监督和保障等方面内容。根据建立职业化、正规化警务辅助人员(以下简称辅警)队伍的改革要求，区公安分局将按照市政府、市公安局的规定，新建辅警队伍，并对现有交通勤务辅警(简称交通辅警)和特种保安员(简称特保)队伍作出调整。

(2)、项目内容：一是组建正式辅警队伍。辅警分为文职辅警和勤务辅警两类。其中文职辅警由现有公安文职专员转制，勤务辅警按照市公安局下发的编制额度组建(452 人)，用于替代消化现有交通辅警。在编制额度内，按招聘规定条件(35 周岁以下、本

市户籍、大专以上学历), 在我区交通辅警和特保队伍中开展定向招聘。定向招聘后, 编制额度不足的部分向社会公开招聘。二是保留原特保队伍为社会群防群治力量。为达到减量减资提质的人员使用目标, 2020 年, 勤务辅警队伍组建后, 原交通辅警队伍(编制 500 人)将不再保留, 特保队伍(编制 2266 人)在缩减一定编制数后作为社会群防群治力量予以保留。即我局仅保留特保队伍 2017 年、2018 年招聘额度 1814 人, 放弃 2019 年招聘计划额度 452 人。以上共计减少交通辅警、特保队伍人员编制额度 952 人。

2、立项依据

《关于警务辅助人员队伍改革工作的情况汇报》(区政府第 38 次常务会议);

3、实施主体

上海市公安局宝山分局负责实施。

4、实施方案

(1)、按月发放勤务辅警薪酬 ;

(2)、支付老员工每年换发装备、新员工入职后配备服装和装备 ;

5、实施周期

开始时间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6、年度预算安排

项目总预算 71187900 元。

7、绩效目标

(具体详见项目绩效目标表)

宝山区财政支出项目绩效目标

(2020 年)		
项目名称	2020 年勤务辅警经费	
项目总目标	按照建立职业化、规范化警务辅助人员队伍改革的要求，新建辅警队伍，调整现有交通勤务辅警和特种保安员，稳妥做好队伍衔接，确保勤务辅警人员工作稳定。	
年度绩效目标	<p>1、投入和管理目标：预算执行率与资金到位率达到 100%，资金使用合规，建立健全的项目管理制度与财务管理制度并有效执行，通过政府采购平台进行采购，采购合规，合同管理有效。</p> <p>2、产出目标：按计划发放勤务辅警工作人员工资与日常服装装备经费，资金发放准确及时，服装与装备验收合格且发放及时。</p> <p>3、效果目标：勤务辅警人员到岗率为 100%，服装统一率为 100%，人员留任率大于 95%，满意度不低于 85%；</p> <p>4、影响力目标：长效管理机制健全，人力资源管理规范，档案管理机制健全。</p>	
分解目标		
分解目标内容	绩效指标	指标目标值
投入和管理目标	预算编制科学性	科学
	预算资金到位率	=100%
	预算资金到位及时性	及时
	预算执行率	=100%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财务监控有效性	有效
	项目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项目管理制度执行有效性	有效
	政府采购合规性	合规
	合同管理规范	规范
产出目标	勤务辅警薪酬发放人数	452 人
	服装和装备购买套数	452 套
	服装和装备配备达标率	100%
	薪酬发放准确率	100%
	服装和装备验收合格率	100%
	薪酬发放及时性	及时
	服装和装备采购及时性	及时
效果目标	勤务辅警满意度	≥85%
	勤务辅警到岗率	100%
	勤务辅警服装统一率	100%
	勤务辅警留任率	≥95%
影响力目标	人力资源管理规范性	规范
	长效管理机制健全性	健全
	档案管理规范性	规范

(二)、2020 年区公共安全视频监控共享平台租赁费

1、项目概况

(1)、项目背景：为更好的维护社会稳定、防范和打击各类违法犯罪活动的任务，2012 年，公安部下达了《全国公安装备建设“十二五”规划重点项目》建设任务书和《全国公安机关视频图像信息整合与共享工作任务书》，明确规定全面建设和优化视频监控系统及相关设施，建立视频图像信息深度应用机制，推动视频监控系统的有效整合和视频信息共享。上海市公安局宝山分局（以下简称“宝山公安局”）设立“公共安全视频监控共享平台租赁费”项目。宝山公安局通过政府购买服务的方式确定服务部门为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电信公司”），服务有效期为 8 年。

(2)、项目内容:支付宝山区公共安全视频监控共享平台租赁费，该平台主要服务内容为建设摄像机并指派专职人员负责具体的运维工作，旨在全面扩大上海市宝山区视频监控系统覆盖范围，查找监控盲区、调整监控重点，增加、调整治安重点和情况复杂地区及重要的城市制高点的监控点位，使监控网络更加科学严密，形成覆盖面广、实用性强、打击防范控制有力的监控系统网络。

2、立项依据

- (1)、《关于加强公共安全视频监控建设联网应用工作的若干意见》（发改高技〔2015〕996 号）；
- (2)、《全国公安装备建设“十二五”规划重点项目》；
- (3)、《全国公安机关视频图像信息整合与共享工作任务书》；

3、实施主体

上海市公安局宝山分局负责实施。

4、实施方案

按项目合同支付租赁费。

5、实施周期

开始时间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6、年度预算安排

项目总预算 62043800 元。

7、绩效目标

(具体详见项目绩效目标表)

宝山区财政支出项目绩效目标		
(2020 年)		
项目名称	2020 年区公共安全视频监控共享平台租赁费	
项目总目标	以“互联互通、有序共享”为目标，坚持“整合资源，统筹规划、全面布控、分级管理、加快建设、多方使用”的原则，在城市交叉路口、公共区域临街面、制高点和治安复杂的重点区域新建一批数字高清摄像资源，对进入宝山城市公共区域的移动目标进行联网监控，应用视频智能分析等先进技术和手段，使得视频信息得到有效应用，实现宝山区“重要部位全覆盖、重点路口全摄入、社会管理联成网、侦查办案有证据、维稳防控有实效”的建设目标，为城市管理、反恐处突、维稳救灾和应急指挥提供图像资源共享服务。	
年度绩效目标	<p>1、投入和管理目标：预算执行率与资金到位率达到 100%，资金使用合规，建立健全的项目管理制度与财务管理制度并有效执行，合同签订规范，项目签收规范，年度工作计划合理。</p> <p>2、产出目标：摄像机建设、巡查保养工作与培训工作 100%完成，一次性验收合格，人员与车辆配备达标，热线电话拨通率达到 100%，故障修复与验收及时。</p> <p>3、效果目标：摄像机对重点区域 100%覆盖，有利于侦查办案取证，提高应急指挥便利性，提高智慧城市建设评估排名，视频信息应用取证率提高，不稳定因素发现及时率提高，未发生重大安全事故。</p> <p>4、影响力目标：共享平台长效管理机制健全，部门信息协作共享。</p>	
分解目标		
分解目标内容	绩效指标	指标目标值
投入和管理目标	预算执行率	100%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财务制度执行情况	有效执行
	资金支付及时性	100%
	供应商管理机制	健全、执行有效
	合同签订规范性	规范
	项目验收规范性	规范
	年度工作计划合理性	合理
	档案管理制度执行情况	有效执行
产出目标	摄像机建设完成率	100%
	巡查保养完成率	100%
	培训工作完成率	100%
	验收一次合格率	100%
	人员配备达标率	100%
	车辆配备达标率	100%
	热线电话拨通率	100%
	故障修复及时率	100%
	验收及时率	100%
效果目标	摄像机重点区域安装覆盖率	100%
	侦查办案取证有效性	有效
	应急指挥便利性	便利
	智慧城市建设评估郊区排名情况	提升
	视频信息取证应用率	提高
	不稳定因素发现及时率	提高
	重大安全事故发生数	0 起
影响力目标	共享平台长效管理机制	健全
	信息共享情况	共享

(三)、2020 年区特保队伍经费

1、项目概况

(1)、项目背景：为进一步维护地区安全和稳定，切实提升突出问题长效综合执法效能，维护社会稳定，依据《关于组建宝山区特保队伍的实施方案的通知》(宝委办〔2017〕58号)，组建一支特保队伍。

(2)、项目内容：自从2017年7月起，开展组建宝山区特保队伍，进一步维护地区和平与稳定，提高居民生活安全感。2020年计划招聘特保队员1814人，招聘工作由宝江保安公司负责。主要工作内容为配合党委政府对群体性事件和个人极端行为开展应急处置，并在重大活动安保工作期间，共同做好重点人员动态管控和属地稳控。开展治安防控，配合公安机关打击防范盗三车、扒窃拎包、入室盗窃、拎包贩毒及其他街面违法犯罪。同时，开展夜间着装巡逻防控和案件高发时段、区域的设卡盘查。三、参与综合执法。在日常巡逻工作中，及时发现、报告各类影响城市环境和群众安全的突出问题，并会同开展现场执勤工作。

2、立项依据

《关于组建宝山区特保队伍的实施方案的通知》(宝委办〔2017〕58号)；

3、实施主体

上海市公安局宝山分局负责实施。

4、实施方案

根据《关于组建宝山区特保队伍的实施方案》，计划招聘特保队员1814人，由宝江保安公司负责，按照计划对354名特保队员

每月发放工资。

5、实施周期

开始时间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6、年度预算安排

项目总预算 36308200 元。

7、绩效目标

(具体详见项目绩效目标表)

宝山区财政支出项目绩效目标

(2020 年)		
项目名称	2020 年区特保队伍经费	
项目总目标	对特保队员工资发放到位，进一步维护地区安全和稳定，切实提升突出问题长效综合执法效能，维护社会稳定，增加群众安全感与满意度，改善治安环境。	
年度绩效目标	1、投入和管理目标：预算执行率与资金到位率达到 100%，资金使用合规，建立健全的项目管理制度与财务管理制度并有效执行，工作计划完成，验收工作规范。 2、产出目标：发放 354 名特保队员的工资，协助办理刑事案件 100 件，资金发放准确、足额且及时。 3、效果目标：辖区治安环境改善，特保队员日常工作投诉率少于 5%，市民安全感提升，市民满意度不低于 85%； 4、影响力目标：部门沟通协调机制健全，长效管理制度健全、档案管理机制健全。	
分解目标		
分解目标内容	绩效指标	指标目标值
投入和管理目标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财务监控有效性	有效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预算资金到位率	100%
	预算执行率	100%
	项目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合同管理规范	规范
	工作计划完整性	完整
产出目标	验收工作规范性	规范
	特保人员经费发放数量	354 人
	刑事案件协助办理数	100 件
	行政案件协助办理数	80 件
	资金发放准确性	100%
	资金发放足额率	100%
效果目标	资金发放及时性	及时
	辖区治安环境	改善
	特保人员日常工作投诉率	<5%
	市民安全感	提升
影响力目标	市民满意度	≥85%
	部门沟通协调机制健全性	健全
	长效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档案管理机制健全性	档案管理机制健全性	健全

十一、支出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

上海市公安局宝山分局财政支出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1)			
(2020年)			
申报部门名称: 上海市公安局宝山分局 (盖章)			
项目名称*:	2020年勤务辅警经费		
政府购买服务*:	是	项目类型*:	延续性项目
资金用途*:	业务类	政府采购*:	是
项目负责人*:	柴林	联系人*:	柴林
联系电话*:	28950213	绩效类型	
计划完成日期*:	2020-12-31	计划开始日期*:	2020-01-01
项目概况	<p>1、项目背景: 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规范公安机关警务辅助人员管理工作的意见》等中央文件精神,“规范警务辅助人员管理”作为上海公安改革“六十条”的重点项目,市政府办公厅下发了《上海公安机关警务辅助人员管理办法》,明确规范了警务辅助人员的定义、招聘、职责、管理、监督和保障等方面内容。根据建立职业化、正规化警务辅助人员(以下简称辅警)队伍的改革要求,区公安分局将按照市政府、市公安局的规定,新建辅警队伍,并对现有交通勤务辅警(简称交通辅警)和特种保安员(简称特保)队伍作出调整。</p> <p>2、项目内容: 一是组建正式辅警队伍。辅警分为文职辅警和勤务辅警两类。其中文职辅警由现有公安文职专员转制,勤务辅警按照市公安局下发的编制额度组建(452人),用于替代消化现有交通辅警。在编制额度内,按招聘规定条件(35周岁以下、本市户籍、大专以上学历),在我区交通辅警和特保队伍中开展定向招聘。定向招聘后,编制额度不足的部分向社会公开招聘。二是保留原特保队伍为社会群防群治力量。为达到减量减资提质的人员使用目标,2020年,勤务辅警队伍组建后,原交通辅警队伍(编制500人)将不再保留,特保队伍(编制2266人)在缩减一定编制数后作为社会群防群治力量予以保留。即我局仅保留特保队伍2017年、2018年招聘额度1814人,放弃2019年招聘计划额度452人。以上共计减少交通辅警、特保队伍人员编制额度952人。</p>		
立项依据	《关于警务辅助人员队伍改革工作的情况汇报》(区政府第38次常务会议);		
项目设立的必要性	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规范公安机关警务辅助人员管理工作的意见》等中央文件精神,“规范警务辅助人员管理”作为上海公安改革“六十条”的重点项目,市政府办公厅下发了《上海公安机关警务辅助人员管理办法》,明确规范了警务辅助人员的定义、招聘、职责、管理、监督和保障等方面内容。为改善警力不足的情况,调整现有交通状况,招聘辅警人员。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p>1、业务方面: 依据《关于警务辅助人员队伍改革工作的情况汇报》(区政府第38次常务会议)和《上海公安机关勤务辅警薪酬及经费保障方案》制度要求,对警务辅警人员进行管理,保障项目顺利实施。</p> <p>2、财务方面: 本项目严格执行政府采购管理制度、预算管理制度、现金管理制度、资产管理制度、内部控制规范等,保证资金的专款专用,杜绝资金的挤占、挪用、截留和使用不合规等现象。</p>		

项目总预算（元）		项目当年预算（元）	71187900
同名项目上年预算额（元）		同名项目上年预算执行数（元）	
项目实施计划	1、按月发放勤务辅警薪酬； 2、支付老员工每年换发装备、新员工入职后配备服装和装备；		
项目总目标	按照建立职业化、规范化警务辅助人员队伍改革的要求，新建辅警队伍，调整现有交通勤务辅警和特种保安员，稳妥做好队伍衔接，确保勤务辅警人员工作稳定。		
年度绩效目标	1、投入和管理目标：预算执行率与资金到位率达到 100%，资金使用合规，建立健全的项目管理制度与财务管理制度并有效执行，通过政府采购平台进行采购，采购合规，合同管理有效。 2、产出目标：按计划发放勤务辅警工作人员工资与日常服装装备经费，资金发放准确及时，服装与装备验收合格且发放及时。 3、效果目标：勤务辅警人员到岗率为 100%，服装统一率为 100%，人员留任率大于 95%，满意度不低于 85%； 4、影响力目标：长效管理机制健全，人力资源管理规范，档案管理机制健全。		
需要说明的其他问题			
分解目标			
分解目标内容	绩效指标		指标目标值
投入和管理目标	预算编制科学性		科学
	预算资金到位率		=100%
	预算资金到位及时性		及时
	预算执行率		=100%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财务监控有效性		有效
	项目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项目管理制度执行有效性		有效
	政府采购合规性		合规
合同管理规范		规范	
产出目标	勤务辅警薪酬发放人数		452 人
	服装和装备购买套数		452 套
	服装和装备配备达标率		100%
	薪酬发放准确率		100%
	服装和装备验收合格率		100%
	薪酬发放及时性		及时
	服装和装备采购及时性		及时
效果目标	勤务辅警满意度		≥85%
	勤务辅警到岗率		100%
	勤务辅警服装统一率		100%
	勤务辅警留任率		≥95%

影响力目标	人力资源管理规范性	规范
	长效管理机制健全性	健全
	档案管理规范性	规范

上海市公安局宝山分局财政支出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2)			
(2020年)			
申报部门名称: 上海市公安局宝山分局(盖章)			
项目名称*:	2020年区公共安全视频监控共享平台租赁费		
政府购买服务*:	否	项目类型*:	延续性项目
资金用途*:	设备购置及维护	政府采购*:	是
项目负责人*:	周翔	联系人*:	周翔
联系电话*:	28950162	绩效类型	
计划完成日期*:	2020-12-31	计划开始日期*:	2020-01-01
项目上年预算(元):	0		
项目概况	<p>1、项目背景:为更好的维护社会稳定、防范和打击各类违法犯罪活动的任务,2012年,公安部下达了《全国公安装备建设“十二五”规划重点项目》建设任务书和《全国公安机关视频图像信息整合与共享工作任务书》,明确规定全面建设和优化视频监控系统及相关设施,建立视频图像信息深度应用机制,推动视频监控系统的有效整合和视频信息共享。上海市公安局宝山分局(以下简称“宝山公安局”)设立“公共安全视频监控共享平台租赁费”项目。宝山公安局通过政府购买服务的方式确定服务部门为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电信公司”),服务有效期为8年。</p> <p>2、项目内容:支付宝山区公共安全视频监控共享平台租赁费,该平台主要服务内容为建设摄像机并指派专职人员负责具体的运维工作,旨在全面扩大上海市宝山区视频监控系统覆盖范围,查找监控盲区、调整监控重点,增加、调整治安重点和情况复杂地区及重要的城市制高点的监控点位,使监控网络更加科学严密,形成覆盖面广、实用性强、打击防范控制有力的监控系统网络。</p>		
立项依据	<p>1、《关于加强公共安全视频监控建设联网应用工作的若干意见》(发改高技(2015)996号);</p> <p>2、《全国公安装备建设“十二五”规划重点项目》;</p> <p>3、《全国公安机关视频图像信息整合与共享工作任务书》;</p>		
项目设立的必要性	为更好的维护社会稳定、防范和打击各类违法犯罪活动的任务,查找监控盲区、调整监控重点,增加、调整治安重点和情况复杂地区及重要的城市制高点的监控点位,使监控网络更加科学严密,形成覆盖面广、实用性强、打击防范控制有力的监控系统网络。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p>1、业务方面: 根据《关于加强公共安全视频监控建设联网应用工作的若干意见》(发改高技(2015)996号)进行项目管理,对全面建设和优化视频监控系统及相关设施等进行明确规定,规定服务公司按月递交《宝山区公共安全视频监控共享平台运维服务工作月报》。</p> <p>2、财务方面: 本项目严格执行政府采购管理制度、预算管理制度、现金管理制度、资产管理制度、内部控制规范等,保证资金的专款专用,杜绝资金的挤占、挪用、截留和使用不合规等现象。</p>		
项目总预算(元)		项目当年预算(元)	62043800
同名项目上年预算额(元)		同名项目上年预算执行数(元)	

项目实施计划	按项目合同支付租赁费。	
项目总目标	以“互联互通、有序共享”为目标，坚持“整合资源，统筹规划、全面布控、分级管理、加快建设、多方使用”的原则，在城市交叉路口、公共区域临街面、制高点和治安复杂的重点区域新建一批数字高清摄像资源，对进入宝山城市公共区域的移动目标进行联网监控，应用视频智能分析等先进技术和手段，使得视频信息得到有效应用，实现宝山区“重要部位全覆盖、重点路口全摄入、社会管理联成网、侦查办案有证据、维稳防控有实效”的建设目标，为城市管理、反恐处突、维稳救灾和应急指挥提供图像资源共享服务。	
年度绩效目标	<p>1、投入和管理目标：预算执行率与资金到位率达到 100%，资金使用合规，建立健全的项目管理制度与财务管理制度并有效执行，合同签订规范，项目签收规范，年度工作计划合理。</p> <p>2、产出目标：摄像机建设、巡查保养工作与培训工作 100%完成，一次性验收合格，人员与车辆配备达标，热线电话拨通率达到 100%，故障修复与验收及时。</p> <p>3、效果目标：摄像机对重点区域 100%覆盖，有利于侦查办案取证，提高应急指挥便利性，提高智慧城市建设评估排名，视频信息应用取证率提高，不稳定因素发现及时率提高，未发生重大安全事故。</p> <p>4、影响力目标：共享平台长效管理机制健全，部门信息协作共享。</p>	
分解目标		
分解目标内容	绩效指标	指标目标值
投入和管理目标	预算执行率	100%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财务制度执行情况	有效执行
	资金支付及时性	100%
	供应商管理机制	健全、执行有效
	合同签订规范性	规范
	项目验收规范性	规范
	年度工作计划合理性	合理
产出目标	档案管理制度执行情况	有效执行
	摄像机建设完成率	100%
	巡查保养完成率	100%
	培训工作完成率	100%
	验收一次合格率	100%
	人员配备达标率	100%
	车辆配备达标率	100%
	热线电话拨通率	100%
效果目标	故障修复及时率	100%
	验收及时率	100%
	摄像机重点区域安装覆盖率	100%
	侦查办案取证有效性	有效
	应急指挥便利性	便利
	智慧城市建设评估郊区排名情况	提升

	视频信息取证应用率	提高
	不稳定因素发现及时率	提高
	重大安全事故发生数	0 起
影响力目标	共享平台长效管理机制	健全
	信息共享情况	共享

上海市公安局宝山分局财政支出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3)			
(2020年)			
申报部门名称: 上海市公安局宝山分局(盖章)			
项目名称*:	2020年区特保队伍经费		
政府购买服务*:	否	项目类型*:	延续性项目
资金用途*:	业务类	政府采购*:	否
项目负责人*:	何东	联系人*:	苏健
联系电话*:	28950442	绩效类型	
计划完成日期*:	2020-12-31	计划开始日期*:	2020-01-01
项目上年预算(元):	0		
项目概况	<p>1、项目背景: 为进一步维护地区安全和稳定, 切实提升突出问题长效综合执法效能, 维护社会稳定, 依据《关于组建宝山区特保队伍的实施方案的通知》(宝委办(2017)58号), 组建一支特保队伍。</p> <p>2、项目内容: 自从2017年7月起, 开展组建宝山区特保队伍, 进一步维护地区和平与稳定, 提高居民生活安全感。2020年计划招聘特保队员1814人, 招聘工作由宝江保安公司负责。主要工作内容为配合党委政府对群体性事件和个人极端行为开展应急处置, 并在重大活动安保工作期间, 共同做好重点人员动态管控和属地稳控。开展治安防控, 配合公安机关打击防范盗三车、扒窃拎包、入室盗窃、拎包贩毒及其他街面违法犯罪。同时, 开展夜间着装巡逻防控和案件高发时段、区域的设卡盘查。三、参与综合执法。在日常巡逻工作中, 及时发现、报告各类影响城市环境和群众安全的突出问题, 并会同开展现场执勤工作。</p>		
立项依据	《关于组建宝山区特保队伍的实施方案的通知》(宝委办(2017)58号);		
项目设立的必要性	随着宝山区人口数量的增加, 为进一步维护地区安全和稳定, 切实提升突出问题长效综合执法效能, 维护社会稳定, 有必要组建一支特保队伍。配合执法部门参与执法工作, 开展应急处置以及治安防控, 保障宝山区治安环境。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p>1、业务方面: 严格贯彻《关于组建宝山区特保队伍的实施方案》和《宝山区综合执法特保队员管理办法(试行)》, 落实保障本项目的正常运行和顺利实施, 对特保队伍进行。</p> <p>2、财务方面: 本项目严格执行政府采购管理制度、预算管理制度、现金管理制度、资产管理制度、内部控制规范等, 保证资金的专款专用, 杜绝资金的挤占、挪用、截留和使用不合规等现象。</p>		
项目总预算(元)		项目当年预算(元)	36308200
同名项目上年预算额(元)		同名项目上年预算执行数(元)	
项目实施计划	根据《关于组建宝山区特保队伍的实施方案》, 计划招聘特保队员1814人, 由宝江保安公司负责, 按照计划对354名特保队员每月发放工资。		

项目总目标	对特保队员工资发放到位，进一步维护地区安全和稳定，切实提升突出问题长效综合执法效能，维护社会稳定，增加群众安全感与满意度，改善治安环境。	
年度绩效目标	<p>1、投入和管理目标：预算执行率与资金到位率达到 100%，资金使用合规，建立健全的项目管理制度与财务管理制度并有效执行，工作计划完成，验收工作规范。</p> <p>2、产出目标：发放 354 名特保队员的工资，协助办理刑事案件 100 件，资金发放准确、足额且及时。</p> <p>3、效果目标：辖区治安环境改善，特保队员日常工作投诉率少于 5%，市民安全感提升，市民满意度不低于 85%；</p> <p>4、影响力目标：部门沟通协调机制健全，长效管理制度健全、档案管理机制健全。</p>	
分解目标		
分解目标内容	绩效指标	指标目标值
投入和管理目标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财务监控有效性	有效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预算资金到位率	100%
	预算执行率	100%
	项目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合同管理规范性	规范
	工作计划完整性	完整
	验收工作规范性	规范
产出目标	特保人员经费发放数量	354 人
	刑事案件协助办理数	100 件
	行政案件协助办理数	80 件
	资金发放准确性	100%
	资金发放足额率	100%
	资金发放及时性	及时
效果目标	辖区治安环境	改善
	特保人员日常工作投诉率	<5%
	市民安全感	提升
	市民满意度	≥85%

影响力目标	部门沟通协调机制健全性	健全
	长效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档案管理机制健全性	健全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一、基本支出预算：是区级预算主管部门及所属预算部门为保障其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编制的年度基本支出计划，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两部分。

二、项目支出预算：是区级预算主管部门及所属预算部门为完成行政工作任务、事业发展目标或政府发展战略、特定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编制的年度支出计划。

三、“三公”经费：是与区级财政有经费领拨关系的部门及其下属预算部门使用区级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主要安排机关及下属预算部门人员的国际合作交流、重大项目洽谈、境外培训研修等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主要安排专业会议、重大政策调研、专项检查以及外事团组接待交流等执行公务或开展业务所需住宿费、交通费、伙食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主要安排编制内公务车辆的报废更新，以及用于安排因公出差、公务文件交换、日常工作开展等所需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桥费、保险费等支出。

四、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部门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部门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